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8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董事5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5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澳厦建筑（澳门）一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厦建筑”）经营发展需要，满足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，为澳厦建筑拓展海外市场提供有力的支持。同意拟以自有资金1,127.52万澳门币（约139.69万美元，本次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2026年5月15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授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换算，以实际增资时汇率为准）对全资子公司澳厦建筑进行增资，增资金额全部计入资本公积，增资完成后，澳厦建筑注册资本25,000元澳门币保持不变，公司总投资额为140万美元。

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此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26年5月16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